

#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任何疑问，请与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36号；邮编：255000；电话：0533-2773823；电子邮箱：zbgtxxbs@zb.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紧盯自然资源和规划重点领域，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范围，规范公开程序，创新公开形式，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服务全市经济发展大局。

（一）主动公开方面。聚焦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重

点工作，主动公开机构职能、行政执法、政策文件、财政预决算等信息，2024年通过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约2332条，通过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信息数1006条。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对发布的政策文件做到应解读尽解读，创新解读形式加强解读效果，2024年通过网站发布解读信息20条。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召开新闻发布会4次，主动回应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梳理优化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建立科室间协同办理、会商办理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各环节程序和办结时限，在受理、审查、答复、送达等环节加强把关，确保各环节程序合法、内容准确。2024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59件，较去年减少3件，答复率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印发《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明确主动公开事项内容和责任单位。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对上网信息坚持先审后发，对拟公开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确保涉密信息不上网。按照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体系要求，梳理政务公开工作内容并进行任务分解落实，定期开展自查自纠，确保对外发布的信息准确及时、规范合法。

（四）平台建设方面。持续加强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坚持做好本部门政务信息及时更新、政策文件回应和

日常维护工作，有效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优化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设置，及时更新栏目内容，定期检查发布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落实政务新媒体清理“瘦身”行动要求，梳理用户关注度低、更新不及时、互动性不足的政务新媒体，并关停“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浪微博，提高政务新媒体节约集约化管理水平。

（五）监督保障方面。结合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公开任务，严格落实相关公开责任，认真履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职责，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查，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政务公开年度培训计划，开展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收听收看全省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暨培训(视频)会，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队伍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5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07.35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6	2	0	0	0	1	15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5	1	0	0	0	1	10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1	1	0	0	0	0	3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7	0	0	0	0	0	1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53	2	0	0	0	1	15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7	0	0	0	0	0	7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1	2	1	1	0	0	2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水平还需进一步提升；二是对于门户网站的定期检查和实时更新还需加大力度；三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仍需进一步细化。

改进情况：一是优化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设置，形成专栏设置审批单，明确专栏维护责任单位，及时更新栏目内容，定期检查发布信息的准确性，有效减少应更新未更新、空白栏目等现象。二是推进重大决策参与机制。在政策文件

出台前广泛征求意见，并积极听取意见建议认真研究分析，将采纳情况在网站进行主动公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结合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公开任务，严格落实相关公开责任，认真履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职责，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查，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承办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24件，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11件、市政协委员提案13件，主办件6件，分办件6件，协（会）办件12件，承办的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已全部办结，办结率、面复率和办理满意率均为100%。

###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

一是通过政府网站开设“淄博市城乡规划云展馆”专题，以图文形式丰富展示，打破实体展馆的时空限制，方便市民了解我市城乡规划。二是开展“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集约节约用地”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现场宣传、

“送法进企”等形式，搭建政府与群众之间的沟通桥梁，引导社会公众牢固树立珍惜土地资源的理念，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月20日